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三维联合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6,6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6,6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14,193.6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2.81
特别风险提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三维联合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热电”）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平安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联合热电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控股子公司联合热电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广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联合热电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控股子公司联合热电同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浙融资”）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富浙融资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联合热电提供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向业务合作方申请授信或其他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 4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此外，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向相关方视情况提供的反担保，在此额度范围内，不再需要单独进行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三维联合热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浙江三维联合热电有限公司 54%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晓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2AKWAE4N		
成立时间	2017 年 11 月 06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兴港大道 13 号 1 棚		
注册资本	壹亿贰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5,022,382.26	584,547,319.23
	负债总额	316,055,200.72	348,376,534.33
	资产净额	248,967,181.54	236,170,784.90
	营业收入	144,934,385.19	229,232,242.68
	净利润	12,676,045.18	29,808,570.4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人：公司

授信人（债权人）：平安银行

授信申请人（债务人）：联合热电

公司同意就联合热电与平安银行订立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杭台公三综字 20250930 第 101 号）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且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公司

授信人（债权人）：广发银行

授信申请人（债务人）：联合热电

公司同意就联合热电与广发银行订立的《额度贷款合同》（编号：2025台银授额字第000121号）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

（三）保证合同

保证人：公司

出租人（债权人）：富浙融资

承租人（债务人）：联合热电

公司同意就联合热电与富浙融资订立的《融资租赁合同》（编号：FZL251102）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包括租赁成本9,600万元及由此产生的租息、租金、违约金、逾期利息、损失赔偿金以及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融资租赁物为联合热电的设备。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本次担保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属于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对被担保人的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2025年4月2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5月22日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年度担保额度内的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含本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47,061.3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1.29%。公司为合营企业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0,332.3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35%。公司为合资企业台州市山强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6,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8%。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